

全國控疫有效需補漏洞 代表建言加強衛生合作 兩地可設機制 抗疫聯防聯治

新冠肺炎襲擊全球，在嚴謹準確的防疫措施下，全國疫情領先全球得到有效控制，但在抗疫過程中，亦暴露出一些公共衛生方面的漏洞。多位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早前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訪問時表示，他們將在兩會提出建議，包括完善醫療物資儲備制度，建立多層次、多元化儲備體系；加大創新科技在衛生醫療領域應用；加強全民公共衛生科普等，並期望兩地能在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方面，建立聯防聯治機制和科研合作體制，從政策預防到技術攻關方面均做到強強聯合。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根茂、杜思文



■本港防疫措施效果顯著，有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倡議兩地建立聯防聯治機制應對衛生事件。圖為本港市民戴口罩外出。資料圖片

葉玉如： 優化應急醫物儲備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科技大學副校長（研究及發展）葉玉如表示，中央和地方政府在應對此次疫情方面做得非常好，採取了有效措施遏制疫情蔓延，獲世界衛生組織給予了肯定與讚賞。但在抗疫過程中，亦顯現出一些短板，包括緊急醫療物資緊缺、大眾公共衛生意識缺乏等，她建議應加強應急醫療物資戰略儲備能力，推動科研成果在衛生醫療領域的應用，利用創新科技防疫抗疫，同時希望加大科普力度，完善全民衛生公共意識。

葉玉如將在兩會針對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工作提出建議。她指出，在此次抗疫過程中，一些抗疫物資一度出現短缺，引起市民恐慌，故建議國家應進一步完善落實醫療物資儲備制度，建立起多層次、多元化的儲備體系，針對不同級別的危機，保持相應規模的醫療物資儲備，比如除各級政府需建設儲備庫，也應安排醫療機構及特定科研機構和企業長期儲備一定數量的應急醫療物資。

同時，政府可通過政策引導和定向採購等方式，引導社會資源投向醫療物資儲備和生產，令市場始終保持一定種類和數量醫療物資的應急生產供應能力。

倡建醫療科研合作體系

在這次抗擊疫情過程中，很多創新科技成果發揮了重要作用，比如智能機器人在醫院運輸物資、電子手環監察居家檢疫、視頻遠程會診，以及大數據助力疫苗開發等。葉玉如建議建立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的常規化「醫療——科研合作體系」，針對未來可能出現的公共衛生事件及防控進行預判，戰略性、前瞻性地佈局科研攻關和產品開發等，同時加大基礎研究支援力度，為公共衛生保障能力提供強大科技支撐。同時，應通過產業化專項和鼓勵民間投資等途徑，推動新興技術在公共衛生範疇的應用。

她並建議，兩地可在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方面建立長效科研合作體制，在科研攻關、科研資訊收集及共享、醫療援助以及疫苗藥品開發等方面開展合作。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葉玉如還注意到，市民的公共衛生意識需要進一步加強，這會有利於提高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的能力。她表示，勤洗手、在公共場合佩戴口罩，注重個人衛生和公共環境衛生，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是切斷傳染病蔓延的有效途徑，希望通過相關政策和宣傳引導，讓市民即使在疫症過後，仍能保持高度的公共衛生意識，以及養成注意個人及家居衛生的習慣。

研高品質醫學科普產品

同時，她建議衛生主管部門牽頭組織力量，開發高品質的醫學科普產品，同時倡導院校、科研和醫療機構組織專業人員開展公共衛生和醫學科普教育宣傳活動，如開展科普講座，設置醫學院校、科研和醫療機構的開放日等，同時進一步規範涉及公共衛生和醫學領域的宣傳內容，普及正確的科學知識。

吳秋北：強化灣區聯合防疫

在新冠疫情初期，香港出現「一單難求」情況，工聯會建議粵港澳大灣區各地政府應加強聯防聯治機制，建立疾病防控統一機制，共同建立資源裝備補給制度，並建議中央政府特別加強對醫護設備的管理，規定每個省市都應保持6個月防疫物品儲備，以穩定市場供應。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工聯會會長吳秋北說，大灣區各城市之間聯繫密切，應該吸取應對新冠疫情的經驗，做好重大疫情預防機制。

在香港的防疫措施方面，吳秋北表示，

相對於全世界，香港輸入和輸出確診個案都很少，社區感染也較少，治癒率全球領先，體現了特區政府對疫情的防控有足夠力度，防疫工作比較成功。

但如今疫情對經濟的影響逐步出現，失業率上升，更有眾多基層市民在兩輪防疫抗疫基金之後，都沒有被覆蓋，社會也期望特區政府能多一點，快點恢復經濟，避免失業導致市民消費能力和意願下降，造成經濟螺旋式下降，引起一連串社會問題。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完善疫情通報 提升物資儲備

近月以來內地應對疫情的處理情況，一方面顯示出舉國體制集中資源應對重大危機的優越性，但同時亦暴露出應對突發重大公共衛生事件能力不足，以及重大疫情防控體制機制存在漏洞。包括初期疫情通報不暢順、防疫物資及裝備嚴重不足，而且科技含量不高，以及普通群眾的衛生防疫意識仍有待提高。

確保人民群眾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理應是國家公共衛生政策的重要任務，我們建議內地應在以下四方面完善重大疫情防控制度，及健全國家公共衛生應急管理體系，以提高應對突發重大公共衛生事件的能力。

第一是要打造更完善、高效及暢通的疫情通報交流機制，讓醫療部門有

效進行疾病防控訊息的收集及分析工作，在查找疾病源頭、疫情原因、傳播方式，監控疫情傳播情況、制定應變措施等方面，都有着更關鍵角色。有鑒於對新冠肺炎疫情暴露我國疫情通報交流機制存在漏洞，建議由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牽頭檢討及完善疫情通報交流機制，以確保疾病防控訊息準確、完整，和第一時間向地方及中央有關單位作出通報及交流。

確保市場供應充足

第二是要提升防疫抗疫裝備及物資的製造、運輸及儲備能力。目前應對新冠肺炎疫情的工作，顯示防疫裝備及物資的供應和儲備數量嚴重不足，在運輸過程中又存在地方主義。而且重要的物資如外科口罩和防護服等等，都只能一次性使用，大大增加了

消耗量，令供應和儲備不足的問題愈加明顯。建議檢討目前的做法，全面提升防疫裝備及物資的製造、運輸及儲備能力，包括確保政府單位向醫護人員、執法人員、相關防疫工作支援單位人員配給充足防疫裝備及物資，及確保市場合理有序向人民供應充足防疫裝備及物資。同時，亦要鼓勵及支持科研及醫療機構加強研製高科技防疫抗疫裝備如可重用口罩等，以更好地應對未來可能出現的疫症。

第三是提升人民群眾的防疫意識，建議有關方面在個人、社區、傳染病預防，以及野生動物保護等範疇，加強推動健康宣傳及健康教育，以提升人民的防疫意識。

第四是建議有關方面應加強培訓工作人員，應盡量以文明手法例如勸導等，讓市民自願配合工作。

陳曼琪：「差異運營」建灣區仲裁品牌

打造粵港澳大灣區具有全球競爭力的營商環境，將有助於提升大灣區市場一體化水平，為「一帶一路」建設提供有力支撐。而當中完善國際商事糾紛解決機制，建設國際仲裁中心至關重要。有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日前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訪問時指，將在兩會提出建議，定期召開粵港澳三地仲裁聯席會議，邀三地仲裁法律持份者參與大灣區仲裁發展規劃設計，引導大灣區內的各仲裁機構差異化運營，並加強三地仲裁和協調交流合作，為區內培養國際化仲裁員。

去年2月，粵港澳大灣區仲裁聯盟由廣東省9家仲裁機構與香港、澳門兩家仲裁機構共同倡議發起成立，標誌着大灣區的仲裁機構由各自為戰轉向攜手共進。

身為深圳前海合作區人民法院調解員和深圳國際仲裁院仲裁員的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曼琪強調，隨着內地經濟和「一帶一路」的持續發展，粵港澳大灣區的仲裁前途潛力無限。

召開三地仲裁聯席會

陳曼琪認為，大灣區的仲裁體系領先全國，要將大灣區打造為國際及「一帶一路」仲裁中心，仍需要優化仲裁頂層設計，發揮大灣區內各仲裁機構自身定位優勢，打造自身仲裁特色，避免同質化競爭，分工合作，共建大灣區仲裁品牌。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她將在兩會上建議，定期召開粵港澳三地仲裁聯席會議，邀請三地仲裁法律持份者參與大灣區仲裁發展規劃設計，並引導大灣區內的各仲裁機構進行差異化運營，例如，深圳國際仲裁院作為內地與香港共建的仲裁平台，應發揮其鄰近香港及境外仲裁員較多的優勢，打造集大陸法和普通法仲裁於一身的國際商事仲裁中心，而珠海國際仲裁院可以發揮其「一島兩制」，專注高科技、文旅、娛樂等高附加值及新型產業糾紛仲裁等。

她認為，應加強三地仲裁及調解交流合作，組織模擬仲裁及調解案件，讓仲裁員有機會觀摩和熟悉其他法律體系下的仲裁規則與程序，培養國際化仲裁員。

為打造國際仲裁品牌，陳曼琪建議引入更多港澳籍仲裁員，擴大三地仲裁員名

單，包含各類專業船運、人工智能、金融、科技及國際經貿專業人士，發揮港澳法律人才優勢，亦能打造外商更容易適應的高效、便捷、透明的仲裁機制。

灣區仲裁需求非常大

陳曼琪表示，仲裁不需經過法庭，可以讓各方預先協議用哪種法律解決糾紛，更有保密、快速的優勢，是解決跨國公司糾紛或衝突的重要手段。而且大灣區包含內地、香港、澳門三個司法管轄區，大灣區的公司經常需要跨國、跨地域的法律服務。大灣區將被打造為「一帶一路」的仲裁中心和支撐點，也是國家與國際接軌、對接的重要平台，因此大灣區的仲裁需求將非常大。

她並建議大灣區要探索涉外商事行政糾紛仲裁及調解解決機制，試點在涉外商事行政案件中採用仲裁及調解解決糾紛，並建立涉外商事行政案件仲裁及調解規則。

陳曼琪認為，香港的法律人才應該更加了解大灣區的經濟、社會和法律，把握內地法律改革和發展的脈搏，才能抓住時代機遇。

不過，如今黑暴亂港已經接近一年，陳曼琪透露，許多一直將香港作為仲裁地的公司都表示，因為香港社會不穩，不得不將仲裁地改為新加坡。雖然當香港恢復平靜之後，會有很多公司重新選擇香港作為仲裁地，但香港的暴亂已給國際社會帶來較差觀感，對香港仲裁事業的影響非常深遠。

民記倡推動港成國際仲裁中心



現時商業社會的跨國交易越來越頻繁，很多時這些交易而引起的爭議會以仲裁方式解決，這使仲裁、調解等非訴訟的爭議方式在全世界範圍內廣泛流行，成為解決國際商業糾紛的重要程序。

港仲裁服務受國際認可

香港一直致力發展仲裁服務，早於1985年便成立了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憑藉三十多年的經驗，成為了亞洲領先的爭議解決中心。事實上，香港擁有商業、金融等專業知識的世界級人才。現時很多商業糾紛都涉及專業知識，法院在審訊商業糾紛時，都需要尋求專家的專業意見。例如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仲裁員中，不少除了是具有法律背景的律師及大律師，亦有不少仲裁員是來自其他專業，例如是建築、工程等行业。

根據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統計，2018年機構共受理了521起相關案件，當中有71.7%為國際案件，涉及40個國家和地區，包括美國、澳洲、英國、加拿大、日本、馬來西亞、韓國、印尼、德國等，引用了19個不同的準據法（指處理爭

議所依據的特定司法管轄區的法律），爭議金額總和達到522億港元。顯示香港仲裁服務受到國際的認可。

加大向「帶路」國家宣傳

國家近年加大了改革開放的力度，並提出了「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規劃等重要舉措，致力推動企業走向世界，以及吸引國際企業進入中國。可以預計到，國際商貿交流將會日益頻繁，而隨之而來的爭端亦會有所增加。如何透過合理、權威及可行的爭議解決安排去處理爭端，成為國家發展的一個重要關注。《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亦提出，「支持粵港澳仲裁及調解機構交流合作，為粵港澳經濟貿易提供仲裁及調解服務。」可見，香港權威及專業的仲裁服務已受到國家的關注。

我們建議中央加強鼓勵及推動香港成為國際仲裁中心，包括向國際社會，尤其是「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宣傳香港仲裁服務的獨立性、專業性和權威性。並鼓勵更多企業利用仲裁和調解安排去處理爭端，並更多地利用香港的仲裁服務。

此外，應研究進一步完善香港與內地的司法協助機制，並更好地執行對方的仲裁結果。